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通知公告

## 关于组织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申报入选项目库的通知

文号：通知〔2024〕155号 信息来源：本网 发布日期：2024-06-26 浏览次数：1123 分享：

各镇街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山市技术改造投资项目资助实施细则》（中工信〔2024〕156号），现组织开展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申报入选项目库工作，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入库对象和范围

支持中山市行政辖区内企业实施的技术改造项目，包括增资扩产、设备更新、绿色发展、数字化智能化改造等项目。

### 二、申报条件

（一）项目建设地在中山市，已取得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出具的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

（二）项目计划总投资不低于500万元，并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

（三）项目在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完工，且完工日期在项目备案证建设期内。

（四）申报奖励的设备（含有关系统，下同）为项目单位自项目原始备案通过日（即项目备案证右下角的日期）至项目实际完工日期间购置的设备（以发票时间为准），时间最长不超过3年。

（五）申报奖励的设备未获得过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题设备事后奖励资金或其他市级财政资金（贷款贴息资金除外）的支持。

（六）项目单位未被纳入信用广东网中的失信惩戒主体名单，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虚开发票、偷税漏税等违规违法行为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况。

### 三、资助方式

采用事后奖励方式对符合条件的技改项目给予资助。

### 四、资助标准

（一）对企业实际总投资5亿元及以上的重大技改项目，按新购置设备和系统总额（不含税，下同）给予不超过20%的奖励，单个项目最高奖励2000万元。

（二）对领军企业、制造业龙头骨干企业、工业总部企业、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国家和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实施的技改项目，按新购置设备和系统总额给予不超过20%的奖励，单个项目最高奖励1000万元。

（三）对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实施的技改项目，按新购置设备和系统总额给予不超过15%的奖励，单个项目最高奖励800万元。

（四）对一般企业实施的技改项目，按新购置设备和系统总额给予不超过10%的奖励，单个项目最高奖励600万元。

（五）对纳入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攻坚的项目，按上述资助标准额外提高不超过50%的比例给予奖励，单个项目资助标准不超过20%，最高奖励额度与上述资助标准一致。

（六）对企业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置项目设备和系统所支付的有关费用，参照上述资助标准给予奖励。

(七) 核算项目设备和系统购置额时，遵循项目建设期内发票金额和付款金额从小的原则。企业须在申报通知发出之日前认定为领军企业、制造业龙头骨干企业、工业总部企业、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国家和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并在有效期内。

## 五、申报程序

(一) 开展项目专项审计。项目单位须根据本通知有关要求和参考格式（附件7），委托专业第三方机构对申报项目开展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已入选2024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库但未获得省资金支持的项目，无需再次开展项目专项审计。

(二) 提交入库申报材料。项目单位根据《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库申请材料要求》（附件2），按顺序编排申报材料并双面打印和胶装成册，并于2024年7月15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2份报送所属镇街工信部门。项目单位还须登录广东财政惠企利民服务平台（<https://czbt.czt.gd.gov.cn/#/login>）填报有关信息并上传申报材料，系统将于2024年7月15日24:00关闭，逾期不予受理。已入选2024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库但未获得省资金支持的项目，需登录广东财政惠企利民服务平台填报有关信息并提交纸质申报材料。

(三) 镇街初审申报材料。镇街工信部门须按照《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工信〔2023〕248号）有关要求，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于2024年7月19日前将符合条件的入库申报资料和项目汇总表（附件6）正式行文报送我局，并在广东财政惠企利民服务平台上报推荐项目。

(四) 组织完工评价和入库。我局将组织对申报项目进行完工评价和评审入库。2024年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实行项目库管理，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原则上不安排预算。

- 附件：1.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完工评价工作指引  
2.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库申请材料要求  
3.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库申请书（封面）  
4.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申请表  
5.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申请报告  
6.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汇总表  
7.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8.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设备购置明细表  
9.项目申报承诺书

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6月25日

(联系人：夏先生，电话：88329004)

**附件下载：**附件1：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完工评价工作指引.docx

**附件下载：**附件2：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库申请材料要求.docx

**附件下载：**附件3：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库申请书（封面）.docx

**附件下载：**附件4：2023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申请表.xls

**附件下载：**附件5：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申请报告.docx

**附件下载：**附件6：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汇总表.xls


**附件下载：**附件7：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专项审计报告.wps

**附件下载：**附件8：2024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项目设备购置明细表.xls



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中山市信息中心承办 联系方式 网站地图  
粤ICP备11005604号 网站标识码4420000052 粤公网安备 44200002442868号  
建议使用1024 X 768分辨率, IE8.0以上版本浏览器浏览本站



 适老化  
无障碍服务